

关于从化市 2014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

——2014 年 12 月 25 日在从化市第十五届

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

从化市财政局局长 潘锦峰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作关于从化市 2014 年财政预算调整的报告，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和政策性调整带来的挑战，我市财税部门努力化解各种增支减收因素，认真组织收入，科学安排支出。一是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部署，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的要求，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确保社会各项事业平稳较快发展；二是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不断完善全口径预算编制，推进“三公”经费、会议费、部门预决算公开，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积极清理以前年度支出进度不理想的项目资金，盘活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2014 年 1 - 11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11 月，全市完成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36 206 万元，同比减收 17 563 万元，下降 6.9%。其中：税收收入 171 294 万元，同比增收 16 449 万元，增长 10.6%；非税收入 64 912 万元，同比减收 34 012 万元，下降 34.4%。

全市完成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69 400 万元，同比减支 751 万元，下降 0.3%。

全市完成本级基金预算收入 145 479 万元，同比减收 129 138 万元，下降 4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17 056 万元，同比减收 133 381 万元，下降 53%。

全市完成本级基金预算支出 207 692 万元，同比减支 57 041 万元，下降 21.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178 686 万元，同比减支 66 652 万元，下降 27.2%。

二、2014 年全年财政预算收入预测

预计 2014 年全年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08 589 万元，同比增收 11 869 万元，增长 4%，完成年初收入计划 320 458 万元的 96.3%。其中税收收入 186 000 万元，同比增收 13 413 万元，增长 7.8 %；非税收入 122 589 万元，同比减收 1544 万元，下降 1.2%。

预计 2014 年基金预算收入 176 451 万元，同比减收 139 249 万元，下降 44.1%，较年初预算减收 39 959 万元，下降 18.5%。减收的项目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全年收入预计为

151650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收 39 959 万元，下降 21%。

今年以来，受支柱行业带动，税收收入虽有一定增长，但增长幅度未能达到年初预期。一是房地产行业税收呈现前高后低走势，年初受益于“撤市设区”利好消息，楼市销售活跃，但进入 8 月份后房产交易明显回落，房地产业税收增速趋缓，1-11 月房地产行业税收 51 318 万元，同比增收 1 431 万元，仅增 2.9%，占公共预算收入的 21.7%；二是工业税收保持稳定，但增长后劲不足，1-11 月工业税收 50 164 万元，同比增收 8 422 万元，增长 20.2%，占公共预算收入的 21.2%；三是受用地指标报批时间长，“撤市设区”广州市暂缓我市经营性土地出让以及“三旧”改造的影响，国有土地出让金收入和相关土地税收减收明显，1-11 月份，耕地占用税收入 1 843 万元，减收 2 724 万元，下降 59.6%。

三、2014 年财政预算收入调整方案

根据我市今年预算收入预测情况和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结合全年财力状况和目前项目支出进度，在确保人员经费、运作支出、民生等刚性支出后，市财政部门积极协调相关预算单位采取有保有压的方法合理调整各项目支出，对年初预算经费进行适当压减或内部调剂，以优先安排解决各项民生和行政运行等支出所需。按照“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建议 2014 年财政预算收支调整方案如下：

（一）全年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调整为 308 589 万元，较年初收入计划 320 458 万元调减 11 869 万元，下降 3.7%。其中税收收入 186 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 201 480 万元，调减 15 480 万元，下降 7.7%；非税收入 122 589 万元，较年初预算 118 978 万元，调增 3611 万元，增长 3%。

全年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335 607 万元，较年初支出计划 347 476 万元调减 11 869 万元，下降 3.4%。

（二）本级基金预算收入从年初预算 216 410 万元调整为 176451 万元，减收 39 959 万元，下降 18.5%。

全年本级基金预算支出从年初预算 216 410 万元调整为 176 451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支 39 959 万元，下降 18.5%。

四、市本级预算调整项目

（一）市本级公共财政预算调整项目

根据 2014 年公共财政预算减收及年初预算安排项目实际支出情况，调减部分项目支出 18 136 万元，调增项目支出 6 267 万元（详见附表一）。

1. 调减项目支出 18 136 万元

（1）调减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212 万元，主要是受税收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按照镇街（园区）财政体制方案结算的资金有所下降，据实调减。

(2) 调减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 5 184 万元，主要是该支出项目已争取广州安排资金及通过财政专项上解途径解决。

(3) 调减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640 万元，主要是受政策调整造成社会抚养费大幅减收等因素影响，相应减少核拨经费安排，据实调减。

(4) 调减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6 000 万元。主要是受国家清理规范对企业优惠扶持政策影响，据实调减。

(5) 调减其他支出 2 100 万元，主要是受今年“撤市设区”人事变动暂缓影响，自然增人增资的人员经费支出有所减少，据实调减。

2. 调增项目支出 6 267 万元

(1) 调增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836 万元。主要是用于明珠工业园属下国有公司土地转让成本列支。

(2) 调增农林水支出 1 202 万元，主要是用于城区四座新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设备维护等运作支出。

(3) 调增土地储备费用 229 万元，主要是用于缴纳以前年度收储海垦开发小区 286 亩土地的企业所得税。

(二) 市本级基金预算调整项目

根据 2014 年基金预算减收及年初预算安排项目实际支出情况，调减项目支出 39 959 万元，均为土地出让金收入安排的项目

(详见附表二)。

1. 调减征地开发建设成本资金 5 000 万元，主要是受用地指标等政策影响，部分土地收储项目暂缓开展。

2. 调减财政融资贷款还本付息资金 28 548 万元，主要是积极争取银行融资贷款展期，减少财政支出压力，据实调减。

3. 调减城市建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资金 6411 万元，主要是按上级财政部门大力清理结余资金的要求，按项目用款实际进度据实调减，明年视项目实施进度相应确保。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